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OCEAN LINE PORT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2)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86,405	77,721	+11.2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0,519	24,900	+22.6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3.81 分	人民幣3.11分	+22.5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但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7,965	45,447	86,405	77,721
提供服務成本		<u>(15,169)</u>	<u>(14,697)</u>	<u>(30,811)</u>	<u>(29,147)</u>
毛利		32,796	30,750	55,594	48,5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840	970	2,678	2,0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9)	(224)	(296)	(345)
行政開支		(2,425)	(2,336)	(4,765)	(5,155)
融資成本		(96)	(306)	(546)	(737)
其他開支		-	(3)	-	(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u>	<u>(121)</u>	<u>-</u>	<u>(24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30,936	28,730	52,665	44,159
所得稅開支	6	<u>(4,937)</u>	<u>(5,750)</u>	<u>(10,065)</u>	<u>(9,962)</u>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扣除稅項		<u>25,999</u>	<u>22,980</u>	<u>42,600</u>	<u>34,19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8,569	16,811	30,519	24,900
非控股權益	7,430	6,169	12,081	9,297
	<u>25,999</u>	<u>22,980</u>	<u>42,600</u>	<u>34,19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569	16,811	30,519	24,900
非控股權益	7,430	6,169	12,081	9,297
	<u>25,999</u>	<u>22,980</u>	<u>42,600</u>	<u>34,1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7 <u>人民幣2.32分</u>	<u>人民幣2.10分</u>	<u>人民幣3.81分</u>	<u>人民幣3.11分</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070	439,741
投資物業		55,528	52,530
按金		355	615
遞延稅項資產		447	500
		<u>497,400</u>	<u>493,386</u>
流動資產			
存貨		2,071	1,375
貿易應收款項	9	2,799	2,3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2,845	10,4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071	24,2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328	84,161
		<u>110,114</u>	<u>122,62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8,891	8,724
合約負債		28,663	29,47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預收款項		72,531	93,686
租賃負債		209	417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973	–
遞延政府補貼		915	890
應付所得稅		5,158	1,512
		<u>117,340</u>	<u>134,702</u>
流動負債淨額		<u>(7,226)</u>	<u>(12,07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490,174</u>	<u>481,309</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34,188
遞延政府補貼	33,869	34,314
遞延稅項負債	5,463	3,592
	<u>39,332</u>	<u>72,094</u>
資產淨額	<u>450,842</u>	<u>409,215</u>
權益		
股本	6,758	6,758
儲備	331,465	300,946
	<u>338,223</u>	<u>307,70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8,223	307,704
非控股權益	112,619	101,511
	<u>450,842</u>	<u>409,215</u>
權益總額	<u>450,842</u>	<u>409,21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188號香港商業中心27樓2715-16室。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池州市從事港口營運。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母公司為Vital Force Develop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除非另有指明，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仍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其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惟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應用所有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及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僅有一個業務組成部分須向執行董事作內部呈報，即提供港口服務，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

地區資料

所分配收益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於中國提供港口服務。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資產的實際地點為依據。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4. 收益

收益指提供服務及銷售所得收入(不包括相關稅項)(倘適用)。

於本期間，收益確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口服務收入	<u>47,965</u>	<u>45,447</u>	<u>86,405</u>	<u>77,721</u>
收益的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提供裝卸服務				
散裝貨及散雜貨	44,315	41,611	79,774	70,225
集裝箱	747	573	1,311	1,273
提供配套港口服務	<u>2,903</u>	<u>3,263</u>	<u>5,320</u>	<u>6,223</u>
	<u>47,965</u>	<u>45,447</u>	<u>86,405</u>	<u>77,721</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46,594	43,694	84,060	74,997
隨時間轉移	<u>1,371</u>	<u>1,753</u>	<u>2,345</u>	<u>2,724</u>
	<u>47,965</u>	<u>45,447</u>	<u>86,405</u>	<u>77,721</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973	1,528	1,992	2,75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4,124	5,040	8,281	9,796
— 定額供款	444	802	1,041	1,326
	4,568	5,842	9,322	11,122
源於產生租賃收入的投資物業 的直接營運開支	19	452	95	4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90	4,105	11,825	8,321
經營租賃項下租賃付款	110	104	218	207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 的付款攤銷(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包含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	316	-	639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222)	(222)	(445)	(4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3	-	3

6.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

於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106	5,734	8,142	9,830
遞延稅項於損益扣除	831	16	1,923	132
	<u>4,937</u>	<u>5,750</u>	<u>10,065</u>	<u>9,962</u>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稅率為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稅務法律、規則及法規，投資合資格公共基建項目的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

池州港控股有限公司(「池州港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其中一個基建項目(「合資格項目」)可於三年內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三年稅項豁免優惠」)及於其後三年免繳50%稅項(「三年稅項減半優惠」)。三年稅項豁免優惠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開始，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期間不論合資格項目獲利與否，及三年稅項減半優惠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開始，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合資格項目所產生的相關溢利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豁免繳稅。

預扣稅乃按就中國實體賺取的溢利向非中國控股公司宣派的股息之10%計算，惟以下附屬公司享有若干稅務寬減除外。

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雙重徵稅安排，倘香港投資者對中國被投資實體的投資不少於25%，且滿足若干條件，則預扣所得稅稅率將在獲得政府批准後下調至5%(「稅務寬減」)。本公司附屬公司遠航港口發展(香港)有限公司(「遠航香港」)可享有稅務寬減，遠航香港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適用預扣稅稅率為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30,519</u>	<u>24,900</u>
	股份數目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0,51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人民幣24,900,000元)及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並無具有潛在已發行攤薄效應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805	3,339
減：減值撥備	<u>(1,006)</u>	<u>(1,006)</u>
	<u>2,799</u>	<u>2,333</u>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介乎10至55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621	2,232
31至90日	85	77
91至120日	-	-
121至365日	71	24
超過一年	22	-
	<u>2,799</u>	<u>2,333</u>

10. 貿易應付款項

信貸期一般為30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887	7,488
31至90日	1,604	62
91至120日	322	59
121至365日	362	261
超過一年	716	854
	<u>8,891</u>	<u>8,724</u>

11.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池州港控股經池州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進行之掛牌出讓程序成功競投中國安徽省池州市一幅土地(「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代價為人民幣11.0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池州港控股與池州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就擬收購目標土地訂立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出讓合同」)，根據出讓合同，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將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前轉讓給池州港控股。有關成功競投之詳情，請瀏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的內陸港口營運商，主要提供港口物流服務(包括裝卸貨物、件散貨處理、集裝箱處理、倉儲及其他服務)。本集團經營兩個港區，分別為江口港區及牛頭山港區，均位於中國安徽省池州市域內。池州市地處長江下游偏上部，是安徽省西南部地區的重要港口城市，也是長江三角洲一體化發展重要成員。其最大的優勢是豐富的礦產資源，是華東地區重要的非金屬礦業基地。本集團的兩個港區，包括江口碼頭新期數的4座碼頭泊位，擁有11座碼頭泊位，使本集團成為池州市最大的公用港口營運商，也是池州市對外開放和招商引資的重要載體。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散裝貨及散雜貨吞吐總量為約13.1百萬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5百萬噸)及約8,471個標準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824個標準箱)，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分別增長4.4%及下跌4.0%。

本集團收益增加全賴裝卸貨物吞吐量增長，但受外部環境影響下，和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收益增長率放緩，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影響港口吞吐量的主要因素有：

一是外部環境的影響。今年初2019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對中國交通港口行業造成影響，在中國疫情高峰期，集團部份客戶停產，公路運輸和航綫船期都受到不同程度影響，雖然從二零二零年三月份開始大部份行業都復工復產，但全球疫情仍在蔓延，為集團港口業務帶來壓力和挑戰，尤其對集團集裝箱業務和外貿業務造成較大打擊。

二是港口行業的影響。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國際航運形勢的影響，部份貨物由中國其他省市經海路運輸到長江中下游，衝擊了長三角建材市場；鋼鐵等基礎行業減產，導致非金屬礦產品滯銷；在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實施的高速免費政策，導致部分運輸水改陸，建材類貨物大部分從陸路外運，令集團港口業務受到影響，尤其對集裝箱業務影響較大。

三是加大營銷力度，促進港口發展。江口碼頭新一期項目全面投入運營，擴大了江口港區吞吐能力。集團堅持大客戶戰略，拓展邊緣客戶，擴大市場份額。

前景

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業務的前景受各種不明朗因素所影響，目前預期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港口發運量將與去年持平，主要因素有：

一是政府政策成效顯著。針對2019冠狀病毒疫情，中國政府相繼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提供了稅費、社保等方面的優惠和減免，不斷簡化政府管理程序，支持新業態和新模式發展，加大基建投資力度，加強內需，促進了市場和企業快速恢復。

二是內貿和外貿經濟逐步恢復。由於中國率先壓止2019冠狀病毒疫情，大部分地區疫情基本穩定，市場需求回升，此外，中國供給能力在全球處於領先位置，隨著歐洲多國經濟逐漸重啓，並採取措施刺激經濟，預計中國外貿和內貿經濟在下半年會逐步恢復。

三是汛情對經濟的影響。從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開始，長江流域受持續強降雨影響，防洪防汛的壓力為集團下半年營運形勢帶來考驗。

四是非金屬礦運輸的限制和整治。池州地方政府對從礦山到港口之間運輸進行限制和整治，制約了礦山經濟的發展，對集團港口業務的發展帶來挑戰。

綜合上述，集團下半年經營形勢不容過份樂觀，我們會上下同心，努力戰疫情，克汛情，充份發揮自身優勢，開源節流，搶抓機遇，開拓奮進。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裝卸服務所得收益					
散裝貨及散雜貨	79,774	70,225	9,549		13.6
集裝箱	1,311	1,273	38		3.0
小計	81,085	71,498	9,587		13.4
提供配套港口服務所得收益	5,320	6,223	(903)		(14.5)
收益總額	86,405	77,721	8,684		11.2
	截至六月三十日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貨物吞吐量總額(千噸)	13,072	12,522	550		4.4
集裝箱吞吐量(標準箱)	8,471	8,824	(353)		(4.0)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裝卸服務及配套港口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86.4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77.7百萬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貨物處理收益增加，原因是貨物吞吐量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加約0.6百萬噸。貨物吞吐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江口碼頭新一期工程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完工使港口吞吐能力上升所致。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員工成本、分包費用、土地使用權攤銷、燃料及石油、消耗品、電力及其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0.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或約5.8%。服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由於新增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新一期江口碼頭建設竣工後開始折舊，令提供服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土地使用權攤銷共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ii)由於以表現為基礎付款減少，以及本集團集裝箱業務因2019冠狀病毒疫情減少，令員工成本及分包費用減少約人民幣2.5百萬元；及(iii)由於港口吞吐能力上升而進行較多大型維修及維護活動，令維修及維護支出增加約人民幣3.0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毛利(人民幣千元)	<u>55,594</u>	<u>48,574</u>	<u>7,020</u>	<u>14.5</u>
毛利率(%)	<u>64.3</u>	<u>62.5</u>	<u>1.8</u>	<u>不適用</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及毛利率分別增加至約人民幣55.6百萬元及64.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貨物吞吐量較去年同期增加4.4%(按噸計)，以及我們的業務透過更大程度地利用我們的營運能力達到規模經濟效益。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7.6%，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分別減少約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行政員工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致使以表現為基礎的付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0.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1百萬元或約1.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增加。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際稅率約為19.1%(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6%)。倘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遞延稅項開支約人民幣1.9百萬元，則經調整實際稅率將約為15.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實際稅率較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25%為低，主要是由於池州港控股其中一個基建項目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享有三年全額免稅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

基於前述，我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約人民幣42.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2百萬元)。純利率約為49.3%(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0%)。

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悉數使用所有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9.9百萬港元，並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應用所得款項。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概無出現變動。本公司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之權益注資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80.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4.2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38.2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7.7百萬元)。同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及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2百萬元)。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足以擴充業務及實現業務目標。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2百萬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之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2%(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算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政策規定管理層透過注意外幣匯率的變動，對外匯風險進行監察，並會在適當時訂立外幣期權或遠期合約。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理財方針，且於報告期間維持穩定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收購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涉及附屬公司、關聯公司及聯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256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1百萬元)。

僱員薪酬根據個人職責、能力與技能、經驗與表現以及市場薪金水平釐定。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建設港口設施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8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淨值合計約人民幣162.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6.3百萬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淨值合計約人民幣14.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6百萬元)之投資物業。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間結束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所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於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銷售或贖回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認，概無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合規顧問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集團已委任同人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其將就遵守適用法例及GEM上市規則向本集團提供意見及指引，包括有關董事職責及內部監控的各種規定。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我們的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

企業管治守則

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內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發行人須遵守守則條文或在企業管治上按彼等認為合適的條款設立其自身的守則，惟須作出合理解釋。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而本公司概無偏離守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載列的買賣規定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告成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及企管守則第C.3.3及C.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為黃展鴻先生、聶睿先生及李偉東博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展鴻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透過對財務報告提供獨立檢討及監督，及透過令其信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為有效，從而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責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以及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桂四海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桂四海先生及黃學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聶睿先生、黃展鴻先生及李偉東博士。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就本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刊載及於本公司網址www.oceanlineport.com 刊登。